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林郁方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2.	職稱	1.立法委員 2.
申報日	101年04月23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黃昱華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中正區永昌段六小段0022-0005地號	1,785	20000分之155	林郁方	97年03月26日	買賣	14,345,000(與下列七筆為同一交易)
臺北市中正區永昌段六小段0022-0005地號	1,785	20000分之3	林郁方	97年03月26日	買賣	14,345,000(與第一筆為同一交易)
臺北市中正區永昌段六小段0022-0000地號	807.12	20000分之155	林郁方	97年03月26日	買賣	14,345,000(與第一筆為同一交易)
臺北市中正區永昌段六小段0022-0000地號	807.12	20000分之3	林郁方	97年03月26日	買賣	14,345,000(與第一筆為同一交易)
臺北市中正區永昌段六小段0022-0005地號	1,785	20000分之155	黃昱華	97年03月26日	買賣	14,345,000(與第一筆為同一交易)
臺北市中正區永昌段六小段0022-0005地號	1,785	20000分之3	黃昱華	97年03月26日	買賣	14,345,000(與第一筆為同一交易)
臺北市中正區永昌段六小段0022-0000地號	807.12	20000分之155	黃昱華	97年03月26日	買賣	14,345,000(與第一筆為同一交易)
臺北市中正區永昌段六小段0022-0000地號	807.12	20000分之3	黃昱華	97年03月26日	買賣	14,345,000(與第一筆為同一交易)
臺北市大安區金華段0049-0000地號	148	4分之1	林郁方	84年07月13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杉林區月眉段2159-0000地號	1,635	11分之1	林郁方	90年06月21日	繼承	(超過五年)
高雄市杉林區月眉段0580-0000	328	44分之1	林郁方	90年06月	繼承	(超過五年)

地號				21 日		
高雄市杉林區上平段 0290-0000 地號	685.59	110 分之 1	林郁方	90 年 06 月 21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高雄市杉林區上平段 0529-0000 地號	942.75	11 分之 1	林郁方	90 年 06 月 21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高雄市杉林區上平段 0527-0000 地號	813.08	44 分之 1	林郁方	90 年 06 月 21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高雄市杉林區上平段 0526-0000 地號	773.31	11 分之 1	林郁方	90 年 06 月 21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中正區永昌段六小段 01214-000 建號	152.52	2 分之 1	林郁方	97 年 03 月 26 日	買賣	14,345,000
臺北市中正區永昌段六小段 01193-000 建號	4.50	174 分之 3	林郁方	97 年 03 月 26 日	買賣	14,345,000
臺北市中正區永昌段六小段 01214-000 建號	152.52	2 分之 1	黃昱華	97 年 03 月 26 日	買賣	14,345,000
臺北市中正區永昌段六小段 01193-000 建號	4.50	174 分之 3	黃昱華	97 年 03 月 26 日	買賣	14,345,000
臺北市大安區金華段一小段 01360-000 建號	116.91	全部	林郁方	84 年 07 月 13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杉林區上平段 00000-000 建號	138	11 分之 1	林郁方	90 年 06 月 21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地址: 上平村山仙路)

(三) 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國瑞 TOYOTA CAMRY	1,998	黃昱華	100 年 04 月 01 日	買賣	620,000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 籍 標 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	-------	---------	---------------

本欄空白			
------	--	--	--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11,856,033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台北金南郵局 (第 9 1 支)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郁方		1,140,450
台北東門郵局 (台北 1 支局)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郁方		777,017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郁方		8,266,572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台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郁方		535,650
台北東門郵局 (台北 1 支局)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昱華		1,135,08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金華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黃昱華		1,264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目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	---------	-------	-----

富邦人壽	安泰喬祿還本終身壽險	林郁方	保險期間：91.03.20～97.03.20，保費繳納方式：年繳保費：118,404，終身保障，現金價額：663,600 元
國泰人壽	國泰人壽利率變動型年金甲型	林郁方	保險期間：94.03.21～104.03.21，保費繳納方式：定期存款：1,000,000，期滿領回，價額：1,124,116 元
富邦人壽	增額終身壽險	林郁方	保險期間：90.01.04～110.01.04，保費繳納方式：年繳保費：21,845，終身保障，價額：114,200 元
富邦人壽	增額終身壽險	黃昱華	保險期間：90.01.04～110.01.04，保費繳納方式：年繳保費：30,428，終身保障，價額：95,800 元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9,448,905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房屋貸款	林郁方	國泰世華台北分行 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6,148,905	97 年 03 月 26 日	房屋貸款
親友借款	林郁方	賴志威 臺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1,600,000	97 年 05 月 05 日	購買房屋自備款
親友借款	林郁方	張宏瑋 臺北市內湖區大湖山莊街	1,700,000	97 年 05 月 15 日	購買房屋自備款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林郁方